惠而浦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惠而浦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0月29日15:00-16:00通过价值在线(https://www.ir-online.cn/),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。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,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惠而浦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26)。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

公司总裁梁惠强先生,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,财务负责人王沙女士,董事会秘书孙亚萍女士共同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。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,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。

二、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

- 1. 公司应收账款不断创新高,对公司现金流的影响?应收账款什么时候可以回流?公司如何应对不能按时回款的风险?
- 答:投资者您好!受出口业务增长影响,应收账款余额增加。公司除购买出口信用保险外,积极推进应收款清理和加快现金回流。持续关注经营市场变化以及客户的信用状况,提前应对,以保障公司的现金流安全和财务稳健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- 2. 请问贵司控股股东的承诺 60 个月完成同业竞争的安排,有没计划延长,截止到 25 年 5 月,它还有多少个月承诺期?这类承诺有没有法律效力?
- 答:投资者您好!控股股东及其实控人承诺期限为要约收购完成后(即 2021 年 5 月起)60 个月内。如涉及相关事项,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感谢关注。

- 3. 公司今年三次报告盈利均显著增加,但是反映在股价上却辜负了股民期待。
- 答:投资者您好!股价受多种因素综合影响。公司始终聚焦主营业务、不断 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、强化公司治理能力,努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。 感谢您的关注。
 - 4. 格兰仕是否有计划把部分资产注入惠而浦?
- 答:投资者您好!如涉及相关事项,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- 5. 公司三季报中的应收账款已大幅超过 2024 年年报中的应收账款,公司的现金流是否还充裕?
- 答:投资者您好!公司目前的现金流较为充裕,财务状况健康稳健,能够支持现有业务的日常运营和未来的战略投资,公司也始终将财务安全和资金效率放在重要位置,努力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- 6. 公司是否争取成为融资融券标的的计划?以增加股票在证券市场的流动性?
 - 答: 投资者您好! 融资融券标的由证券交易所选取并调整, 感谢您的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而浦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